

# 梅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梅市公资土字[2018]第12号

经梅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梅州市国土资源局委托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网上拍卖方式公开出让5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网上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地块位置	出让面积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主要规划用地指标					起叫价	竞买保证金	增价幅度
					规划用地总面积	用地性质	建筑密度	容积率	绿地率			
PM-B18019	梅江区金山办芹洋半岛	30655m <sup>2</sup>	商服住宅	商服40年住宅70年	30655m <sup>2</sup>	二类居住	≤30%	≤3.2	≥35%	22991.25万元	11495万元	100万元
PM-B18020	梅江区三角镇坊明村	13294m <sup>2</sup>	商服住宅	商服40年住宅70年	13294m <sup>2</sup>	二类居住	≤30%	≤2.5	≥35%	7976.40万元	3988万元	100万元
PM-A18021	梅江区三角镇客都大道以北	29872m <sup>2</sup>	医卫慈善	50年	29872m <sup>2</sup>	医疗卫生	≤35%	≤2.5	≥40%	9966万元	4982万元	100万元
PM-B18022	蕉华管理区	17367m <sup>2</sup>	商服住宅	商服40年住宅70年	17367m <sup>2</sup>	商业居住	≤30%	≤3.8	≥35%	2865.555万元	1431万元	20万元

PM-D18023	蕉华管理区	13167 m <sup>2</sup>	工业用地	50 年	13167m <sup>2</sup>	二类工业用地	≥35%	≥1.5	≤20%	197.505 万元	40 万元	10 万元
-----------	-------	----------------------	------	------	---------------------	--------	------	------	------	---------------	----------	----------

注：1、PM-B18019 地块配套商业建筑面积占计容建筑面积比例按不大于 40%控制。2、PM-B18020 地块配套商业建筑面积占计容建筑面积比例按不大于 20%控制； 3、PM-D18023 地块工业项目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用地面积的 7%。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此次拍卖宗地按现状净地拍卖出让，不接受个人和联合体竞买，竞买人应当单独申请。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法人、其他组织参加竞买的，应当符合房地产市场外资准入和外汇管理的规定。凡在梅州市行政区域内有严重违反土地出让合同、闲置土地、重大税收违法惩戒当事人或有其他不良记录的，及与其有参股、控股、投资关系的法人、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

（一）参与编号 PM- A18021 号地块竞买申请人必须具备的其他条件：

1、竞买人须承诺竞得本地块土地使用权后，在本地块上的建设项目主要为婴儿的喂养、健康保健教育和产妇的形体恢复、心理健康等方面提供全面、专业的服务的“月子中心”；

2、竞买人须知悉月子中心是专门的母婴护理机构，经营时，需向工商行政部门申请经营执照；

3、竞买人须知悉本地块用地规划条件中的城市设计要求之一为“本项目应当预留与用地南侧医疗卫生用地在交通、建筑功能等方面相互衔接的可能性”。

（二）参与编号 PM-D18023 号地块竞买申请人必须具备的其他条件：

- 1、必须为集中供气供热项目产业；
- 2、必须承诺在本地块建设项目的投资强度达人民币每亩 250 万元以上；
- 3、如非已入园企业，必须承诺在竞得土地使用权后与广东梅州蕉华工业园区签订入园协议。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PM-B18019 和 PM-B19020 地块设有保留价）。

四、申请人可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至 2018 年 8 月 9 日登录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http://mzggzy.meizhou.gov.cn>) -->点击【交易平台用户登陆】-->梅州土地交易系统，浏览或下载有关交易宗地的网上拍卖出让文件，并可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在网上参加竞买。

五、申请人可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至 2018 年 8 月 9 日 16 时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通过系统填写意向宗地竞买申请，选择银行，获得保证金子账号。竞买人应当打印《履约保证金入账申请单》，并向此账号交纳竞买保证金（**申请人必须以自己的名义交纳保证金，不得由他人代交**）。交易系统在接收到足额的竞买保证金的到账信息后则自动予以确认其竞买资格。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9 日 16 时。

六、PM-B18019 号地块网上拍卖会定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 9 时 30 分；PM-B18020 号地块网上拍卖会定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 10 时 30 分；PM-A18021 号地块网上拍卖会定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 11 时；PM-B18022 号地块网上拍卖会定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 15 时；PM-D18023 号地块网上拍卖会定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 15 时 30 分。取得竞买资格的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拍卖会开始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系统将在网上拍卖会开始时自动进入网上限时 5 分钟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入选

人。

##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实行竞得入选人后置审查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缴纳了竞买保证金后，系统将自动默认竞买申请人具有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竞得入选人的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在参加网上交易前，须携带相关有效证件资料到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或授权委托代理点（详见竞买须知）申请办理数字证书，然后登录中心门户网站的交易平台登录系统进行用户注册登记，或携带相关资料直接到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注册登记和证书激活后，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并参与竞买。

（二）竞买申请人应详尽了解本次网上拍卖出让地块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网上拍卖出让地块的现状及其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包括同意接受《竞买须知》的约束，违反有关条款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和竞买报价，不接受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它形式的竞买申请和竞买报价。

（四）竞买保证金缴纳银行账号是由网上交易系统随机自动生成唯一的竞买保证金子账号。（考虑到跨行转账、异地转账及银行保证金到账系统报文存在时间差，建议竞买申请人提前 1 天交纳）。

## 九、联系方式

(一) 出让方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电话： 0753-2191212 李女士

(二) 交易机构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梅州市彬芳大道 32 号二楼

联系电话：0753--2265087 余女士 0753—2119683 詹女士 黄生

服务热线

1、GDCA 数字证书电话 0753-2208022

2、SZCA 数字证书电话 0753-2188867

3、网上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0753-2188897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2018 年 7 月 21 日